

高职高专推荐教材

高等语文

主编 江少川

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97

A1-43

744

高职高专推荐教材

高等语文

主编 江少川

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上编 汉语基础知识

第一章 现代汉语基础知识

第一节 现代汉语概说

一、现代汉语

“现代汉语”是现代汉民族人民使用的语言。“现代汉语”有狭义和广义之分。狭义的“现代汉语”指现代汉语共同语——普通话；广义的“现代汉语”包括现代汉语共同语和现代汉语方言。

(一) 普通话

普通话是现代汉语的共同语，为现代汉民族人民共同使用。1955年中国科学院召开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，会上确定把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称为普通话。会后经研究正式确定现代汉民族共同语就是“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，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，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”。

共同语的语音要以一个具体地点的语音为标准。这里的“具体地点的语音”指的是这个地点的语音系统，不是说这个地点的每一个具体的字音都能作为共同语的语音标准。普通话语音以北京语音为标准。北京语音系统里有21个辅音声母，1个零声母，39个韵母；4个基本声调和1个轻声调。北京话里的一些土音不能作为普通话的语音标准，如北京话里轻声、儿化特别多，普通话就没有全部吸收。

共同语总是以一种方言为基础的，作为共同语基础的方言叫做基础方言。基础方言决定共同语的基本面貌。普通话以北方方言为基础，北方方言决定了普通话的基本面貌。这就意味着普通话不仅语音以北京语音为标准，而且词汇、语法也是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。

普通话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。像毛泽东、老舍、叶圣陶、赵树理等人的著作就是现代白话文著作的典型代表。这些著作里的一般语言用例适用于全国东西南北中各个地方，为现代全体汉民族人民所共同使用。当然，这些著作里的语言用例由于受个人方言的影响，个人语言习惯的影响，古语和外语的影响等，也有个人用例。这些个人用例不能作为普通话的语法规范标准。

普通话以北方方言为基础，同时也从其他方言、古语、其他语言里吸收一些有用的成分丰富自己。如“尴尬、里手、看好、名堂、垃圾、搞”等都是从其他方言里吸收进来的；“夫人、诞辰、瞻仰、若干、而已”等都是从古汉语里吸收进来的；“咖啡、模特儿、幽默、浪漫、沙龙、T恤、戈壁、支部”等都是从其他语言里吸收进来的。

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，普通话不仅是汉民族人民通用的交际语言，也是全国各民族人民通用的交际工具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制定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第19条规定：“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”。

（二）现代汉语方言

共同语是全民族共同使用的语言。方言是共同语的地域变体，为局部地区人民交际使用。汉语有丰富的方言。现代汉语方言一般分为七种，包括：北方方言、吴方言、湘方言、赣方言、客家方言、闽方言和粤方言。使用方言的地区也相应地分为七大方言区。

1. 北方言。又称官话，以北京话为代表。内部有较强的一致性，使用人数最多，占汉族人口的70%以上。可以分为四个次方言：华北、东北方言，即狭义的北方言；西北方言；西南方言，又称西南官话；江淮方言，又称下江官话。

2. 吴方言。又称吴语，以上海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8.4%。

3. 湘方言。又称湘语，以长沙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5%。

4. 赣方言。又称赣语，以南昌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2.4%。

5. 客家方言。又称客家话，以广东梅州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4%。

6. 闽方言。又称闽语，北部闽语以福州话为代表，南部闽语以厦门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4.2%。

7. 粤方言。又称粤语，以广东话为代表。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5%。

现代汉语方言的差异在语音方面表现得最突出，其次是词汇和语法，语法方面的差异多比较隐蔽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，普通话迅速推广，方言不断地向普通话靠拢。

二、现代汉语的国际地位

汉语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一种语言，不仅中国使用，而且新加坡、马来西亚等地也使用。汉语作为联合国的六种工作语言之一（其他的五种是英语、法语、俄语、西班牙语、阿拉伯语），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重要的交际作用。

当今中国，举世瞩目，汉语是中国和世界各国之间相互了解、相互联系、相互交往的重要桥梁。随着中国国际地位的日益

提高和改革开放形势的不断发展，学习汉语的外国朋友也日益增多。

第二节 现代汉语语法（上）

一、什么是语法

语法是语言的结构规则。

我们说话的时候是一句一句说的。一句话一般由若干个词组合而成。词和词的组合不是随意的，而是有规则的。哪个词可以和哪个词组合，不能和哪个词组合，怎样组合，组合起来表达什么意思，等等，都是有规则的。如：

温暖的阳光洒满山村。

这个句子里包含“温暖”、“阳光”、“的”、“洒”、“满”、“山村”六个词。它们不是随便组合起来的，而是有规则的。“温暖”先跟“阳光”组合，但不能直接组合，要借助“的”字来连接。“温暖”放到前边，“阳光”放到后边；组合起来以后，“温暖”修饰“阳光”。“洒”先跟“满”组合，“洒”放到前边，“满”放到后边；组合起来以后，“满”补充说明“洒”。“洒满”再跟“山村”组合成“洒满山村”，“洒满”放在前边，“山村”放在后边；组合起来以后，“山村”表示“洒满”的处所。最后，“洒满山村”再跟“温暖的阳光”组合，“温暖的阳光”放在前边，“洒满山村”放在后边，组合起来以后，表示一个陈述；“温暖的阳光”表示“谁”、“什么”之类，是陈述的对象；“洒满山村”表示“怎么样”，是对对象的陈述。我们组词造句的时候都必须依照这样的规则。这样的规则就是语法。

“语法”一词实际上有两个含义：一个是指客观存在的语言结构规则，例如“说话写文章要合乎语法”。另一个是指研究语言结构规则的科学，即“语法学”，例如“本学期学习语法”、

“昨天我买了一本语法”，前一句里的“语法”指语法知识，后一句里的“语法”指语法书，都属于语法学。

一种语言的结构规则是客观存在的，只有一种，而研究这种结构规则的语法学却可以有多种。这是因为，语法学具有主观性。学者们研究语法时，由于语言观的不同、观察问题角度的不同、研究方法的不同、占有材料的不同等因素，都会导致研究成果面貌的差异。对于同一个语法事实，学者们的研究结论可以不很相同甚至很不相同。

二、现代汉语的五级语法单位

现代汉语的语法单位共有五种：语素、词、短语、句子、句群。这五种语法单位属于不同的级别。

语素是最小的语法单位，是最小的语音语义结合体。

词是最小的能够独立运用的语法单位。词由语素构成，有的词由一个语素构成，有的词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语素构成。

短语由词和词构成。一个短语包含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。

句子由短语或词构成，是语言的最基本的使用单位。

句群由句子构成。一个句群包含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句子。

三、词类

(一) 什么是词类

词类是词的语法分类，是根据词的语法特点划分出来的词的类别。划分词类的目的是便于说明语言的结构规则和词的用法。

词的语法特点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：

1. 词的组合能力。指能跟什么样的词组合，不能跟什么样的词组合。如：

产品	产生
一种产品	* 一种产生

两个产品	* 两个产生
* 已经产品	已经产生
* 不断产品	不断产生

“产品”是名词，能受物量短语修饰，不能受副词修饰；“产生”是动词，能受副词修饰，不能受物量短语修饰。

2. 词的造句功能。指能不能充当句子成分，能充当什么样的句子成分。如：

不但	因为	吗
产品上市	推出产品	
我们生产	这里生产小麦	

“不但、因为、吗”不能充当句子成分，“产品、生产”能充当句子成分；“产品”能够充当主语、宾语，不能充当谓语；“生产”能够充当谓语或谓语中心，不经常充当主语、宾语。

3. 词的语法形式。指具有什么样的语法标志，能发生什么样的形式变化。如：

板子	扳子	胖子	盖子
第一	第二	第五	第十
强化	年轻化	老龄化	现代化
讲解	讲解讲解	打扫	打扫打扫
清楚	清清楚楚	利索	利利索索

“板子、扳子、胖子、盖子”是名词，后边都带有虚语素“子”，后加虚语素“子”是名词的标志。“第一、第二、第五、第十”是数词，前边都带有虚语素“第”，前加虚语素“第”是数词的标志。“强化、年轻化、老龄化、现代化”是动词，后边都带有虚语素“化”，后加虚语素“化”是动词的标志。“讲解、打扫”是动词，可以按 ABAB 的形式重叠成“讲解讲解、打扫打扫”，重叠后附加上了“一下”或“反复多次”的动量意义。“清楚、利索”是形容词，可以按 AABB 的形式重叠成“清清楚楚、利

利索索”，重叠后附加上了“很、相当”的度量意义。

根据词的语法特点，现代汉语的词可以分成十二类：名词、动词、形容词、数词、量词、代词、副词、介词、连词、助词、叹词、拟声词。

这十二类词又可以根据造句功能的不同归纳为实词和虚词两大类。主语、谓语、宾语是句子的主干成分。实词能够充当主语、谓语、宾语；虚词不能充当主语、谓语、宾语。名词、动词、形容词、数词、量词、代词归为实词；副词、介词、连词、助词、叹词、拟声词归为虚词。

（二）实词

实词是意义比较实在，能够充当句子主干成分的词。

1. 名词。名词表示人物、时地的名称。如：设计师、锄头、春天、教室。

名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两个：

(1) 一般能受由数词和物量词组成的物量短语的修饰，不能受副词的修饰。可以说“两个设计师、五把锄头、四个春天、三间教室”，不能说“不设计师、都锄头、非常春天、马上教室”。

(2) 一般能直接用在介词后面，构成介宾短语。如：把设计师（请来）、用锄头（挖）、在春天（举行）、往教室（跑）。

名词可以分成三类：

(1) 人物名词。表示人或事物。如：老师、熊猫、文件、分子、细菌、道德、思想。

(2) 时地名词。表示时间或处所。如：暑假、国庆节、将来、沿海、北京、实验室。

(3) 方位词。表示方向和参照位置。如：前、后、南、北、上、下、左、右、里、旁、南边、之后、以下、里边、当中。

2. 动词。动词表示动作、变化。如：说、流、使用、修改、完成、游泳、消失、面临。

动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三个：

(1) 很多动词后边能带上动态助词“着、了、过”。如：说着、说了、说过；流着、流了、流过；使用着、使用了、使用过。

(2) 一般能以“X不X”的形式肯否相叠，并且大多数动词能带宾语。如：说不说、流不流、使用不使用；说话、流水、使用计算机。

(3) 一些动词可以重叠，重叠后附加上了“一下”或“反复多次”的动量意义。单音节动词重叠形式是AA，双音节动词重叠形式是ABAB。如：说说、修改修改。

动词的内部情况很复杂，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几类：

(1) 行为动词。表示动作行为。如：哭、摆、解释、学习、解冻、上涨。行为动词中，有的能带宾语，如“解释”；有的不能带宾语，如“上涨”。

(2) 心理动词。表示心理活动。如：恨、喜欢、讨厌、渴望。

(3) 进行动词。表示动作、状态的开始、进行或停止。如：开始、继续、进行、停止、结束。

(4) 使令动词。表示命令、请求。如：使、教、请、逼迫、命令、请求。

(5) 有无动词。表示事物的有无。包括有、没有、无。

(6) 判断动词。表示判断。包括是。

(7) 像似动词。表示像似关系。如：像、似、如、好比、如同。

(8) 能愿动词。表示可能、必要、意愿。如：能、会、能够、可以、应该、要、愿意、肯、敢。

(9) 趋向动词。表示趋向。如：来、去、上、下、上来、上去、下来、下去、进来、进去、出来、出去、起来、回来、回

去、过来、过去。

3. 形容词。形容词表示性质、状态。如：大、小、红、正确、宏伟、艰巨、惟一。

形容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两个：

(1) 一般能受程度副词修饰，不能带宾语。如“很大、特别大，很正确、非常正确”。少数形容词，如“雪白、乌黑、绿油油、亮晶晶”，本身已包含程度成分，不能受程度副词修饰；有的形容词，如“惟一、男”，本身没有程度差别，也不能受程度副词修饰。

心理动词也能受程度副词修饰，但能带宾语，与形容词不同。

(2) 有些形容词能重叠，重叠后附加上了“很、相当、轻微”之类的度量意义。单音节形容词重叠形式是 AA，双音节形容词重叠形式是 AABB，如“高高、高高兴兴”。形容词重叠式的附加意义与语法位置有关。如“圆圆”，在“圆圆地划个圈”里充当状语，表示“很圆”；在“圆圆的脸”里充当定语，表示“适中地圆”。

有些表示人们不喜爱的性质状态的形容词还可以按“A 里 AB”的形式重叠，重叠后，附加上了“很”的度量意义。如“淘气—淘里淘气”、“啰嗦—啰里啰嗦”。

形容词里有一类与一般形容词不同，不能充当谓语，也不能受程度副词修饰，如“男、女、惟一、大型、共同、真正、巨额、慢性、新式”。这类形容词称做“非谓形容词”。非谓形容词一般充当定语，如“惟一的目的”、“真正的朋友”、“新式武器”。不过随着语言的发展变化，有的非谓形容词有向一般形容词转化的倾向。如“间接、低级”本来都是典型的非谓形容词，但现在也可以说“很间接”、“太间接”、“很低级”、“特别低级”。

4. 数词。数词表示数目。如：零、一、三、五十六、十二

亿、第一、第十二。

数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是：能同量词组合，而且一般与量词结合使用。如：两瓶（酒）、一轮（明月）、第二位（同学）、（写）三遍、（跑）八圈。

数词主要有两类：

(1) 基数词。表示数目的多少。大多表示确定的数目，如：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八、十。有的表示不确定的数目，如：几、好几、许多、若干、无数。

(2) 序数词。表示数目的次序。如：第一、第二、第三、第四、第五。序数词一般带“第”，有时不带，但包含“第”的意思在里面，如“二十三栋一门四楼八号”中的“二十三”、“一”、“四”、“八”分别相当于“第二十三”、“第一”、“第四”、“第八”。

5. 量词。量词表示计量单位。如：个、捆、尺、寸、遍、阵、公里。

量词的突出特点有两个：

(1) 能同数词组合，而且一般与数词结合使用。如：一个、三捆、九寸、两遍、一阵。

(2) 单音节量词可以重叠，重叠后一般表示“每一量”。如：“葵花朵朵向阳开”、“回回都是他来”，其中的“朵朵”表示“每一朵”，“回回”表示“每一回”。有的单音节量词有时重叠后起强调“多量”的作用，如“歌声阵阵”、“爆竹声声”，其中的“阵阵”是强调“多阵”，“声声”是强调“多声”。

量词可以分为两类：

(1) 物量词。表示人或事物的计量单位。其中包括度量衡单位和一般习用单位。表示度量衡的，如：丈、尺、寸、米、公里、公斤、亩。表示一般习用单位的，如：个、条、件、块、对、堆、群、架。

(2) 动量词。表示动作行为的计量单位。如：次、趟、下、场、番、顿、遍。

有的词，如“口、刀、笔、脚、眼”经常借用为动量词：“吃几口”、“砍两刀”、“写一笔”、“踢一脚”、“看一眼”。有的词，如“屋、车、弯”可以临时借用为量词：“一屋人”、“三车西瓜”、“一弯明月”。

从结构上看，量词多数是单纯的，如以上所举的量词；也有少数是复合的，称为“复合量词”，如“人次”、“架次”、“千米小时”。复合量词表示复合单位，如“1 人次”是1人1次；“2 人次”是1人2次，或2人1次。又如“1 千米小时”是每小时1千米；“2 千米小时”是每小时2千米。

6. 代词。代词起代替、指示作用。如：我、你、这、那、谁、什么、怎么。

代词没有独立的区别于其他词类的语法特点。代词的造句功能与能被替代的词的造句功能大致相当。代词能够替代的词主要包括名词、动词、形容词、数词、量词、副词。从所联系的对象来说，代词具有游移不定性。如“我”所联系的人可以是张三，可以是李四，可以是世界上的任何人；“这”所联系的也可以是世界上的任何人或事物。

代词可以分成三类：

(1) 人称代词。人称代词替代人或事物的名称。如：我、咱、我们、咱们（第一人称），你、你们、您（第二人称），他、她、它、他们（第三人称），自己（复称），人家、别人（泛称）、大家、大伙儿（总称）。

(2) 指示代词。指示代词指示、区别人或事物。如：这、那、这儿、那儿、这会儿、那会儿、这样、那样。其中“这”和以“这”构成的是近指代词，“那”和以“那”构成的是远指代词。

(3) 疑问代词。疑问代词对人或事物提出疑问求代。如：谁、什么、哪、哪儿、怎么、怎样、多少、几。

代词可以活用。下面是三种主要的情况：

(1) 任指。疑问代词不表示疑问，而用来强调任何人、任何事物。如：“他对谁都这个样”、“哪里都一样”。

(2) 虚指。疑问代词不表示疑问，而用来指代说不出的人或事物，显得若有若无、若实若虚。如：“他好像在等谁”、“这个人我在哪儿见过”。

(3) 不定指。代词用来指代不确定的人或事物。如：“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大家感到莫名其妙”、“这儿转转，那儿转转，就是不想干活”。

(三) 虚词

虚词是意义比较虚灵，不能充当句子主干成分的词。其实从造句功能上说，虚词不仅不能充当主语、谓语、宾语，而且大多数连句子的其他成分也不能充当。虚词主要是协助实词表达意义，在句子结构中表达语法关系。虚词的作用很重要，是汉语里重要的语法手段。

1. 副词。副词经常修饰动词、形容词，表示程度、范围、时间等意义。如：很、都、刚、不、究竟、肆意。

副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是：能修饰动词或形容词，一般不修饰名词。如“说”是动词，可以说“都说”、“不说”、“刚说”；“好”是形容词，可以说“很好”、“不好”、“都好”；“话”是名词，就不能说“很话”、“都话”、“不话”、“刚话”等。

副词内部的情况比较复杂，大致可以分为八类：

(1) 程度副词。如：很、十分、非常、最、极、更、越发、格外、稍微、稍稍。

(2) 范围副词。如：都、总、统统、总共、一概、只、仅、一起、全都。

(3) 时间副词。如：刚、已经、正在、立刻、马上、即将、常常、终于、逐渐。

(4) 频率副词。如：又、再、还、再三、屡次。

(5) 情状副词。如：亲自、互相、自发、竭力、大肆、陆续、赶紧。

(6) 否定副词。如：不、没、没有、未、别、未必。

(7) 语气副词。如：究竟、竟然、难道、必定、确实、也许、大概、偏偏。

(8) 关联副词。如：就、却、又、才、也、还。

关联副词是有关联作用的副词。这类词，作为副词，有修饰作用，充当句子成分；同时又可以在词语或分句之间起关联作用，表示某种关系。如“既好又快”，其中的“又”是关联副词，一方面修饰“快”，另一方面与连词“既”相关联，表示并列关系。

2. 介词。介词起介引作用。如：把、被、比、通过、对、关于。

介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两个：

(1) 介词可以用在名词前面，组成介宾短语，表示时间、处所、方向、对象等意义。如“从去年（开始）”、“（生）于北京”、“朝东（走）”、“对他（说）”。介词后面的不一定都是名词，如“为了提高自己的业务素质，她坚持读夜大”，但所有的介词都可以用于名词的前面。

(2) 介词不能充当谓语，也不能成为谓语中心。这是跟动词相区别的地方。如“从”是介词，不能说“他从”、“他从东北”；“来”是动词，却可以说“他来”、“他来东北”。

介词可以分为两类：

(1) 涉动介词。这类介词组成的介词短语主要关涉动词，与动作行为发生联系。大多数介词属于这一类。包括：

表示对象、范围的，如：对、对于、关于、把、向、跟、同、给。

表示时间、方向的，如：自、从、自从、当、往、朝、沿、沿着、顺着。

表示依据、方式的，如：根据、依照、遵照、凭、按照、以。

表示目的的，如：为、为了、为着。

表示排除的，如：除、除了。

表示被动的，如：被、叫、让、给。

(2) 涉形介词。这类介词组成的介词短语主要关涉形容词，与性质状态发生联系。最典型的是“比”，如“一浪比一浪高”。此外还有表示比较的“跟、同、和”。如：“我跟他谁大？”“我的结果同你相反。”“这儿和那儿一样便宜。”

3. 连词。连词专门起连结作用。如：和、或、但、而、并且、因为、所以、要是。

连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三个：

(1) 只起连结作用，没有修饰作用。有修饰作用的都不是连词。如：“如果没有太阳，就没有我们这个美丽的世界。”其中的“如果”只有连结作用，是连词；“就”既有连结作用，又充当状语，是关联副词。

(2) 具有双项或多项关涉性。连词既然起连结作用，那么，不管是单用还是配对使用，都必然关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或语言片段。如“你去或者我去”，其中的“或者”是连词，关涉“你去”和“我去”两个短语。“如果没有太阳，就没有我们这个美丽的世界。”其中的“如果”关涉“没有太阳”和“就没有我们这个美丽的世界”两个分句。“和氏璧已经送回赵国去了。您如果有诚意的话，先把十五座城交给我国，我国马上派人把璧送来，决不失信。不然，您杀了我也没有用，天下的人都知道秦国

是从来不讲信用的！”其中的“不然”是连词，关涉前后两个句子。又如“连续下了几天雨，终于晴了”，其中的“终于”只关涉“晴了”，是副词，不是连词。

(3) 连结分句时，连词既可以出现在主语的后面，也可以出现在主语的前面。如：“既然你想去，那就去吧。”“你既然想去，那就去吧。”连词“既然”分别出现在分句主语“你”的前面和后面。凡是连结分句时不能用于主语前面的，不是连词。如“想去，你就去吧”，其中的“就”不能用于主语前面，如不能说“想去，就你去吧”，故不是连词，是关联副词。

当然，连词究竟用在主语前面还是后面，有时是自由的，有时是受条件制约的，如前后分句的主语是否相同就是一个制约条件。

连词可以分为两类：

(1) 词语连词。主要用于连结词或短语。如：和、与、同、及、及其、以及、并且、或、或者、而。

(2) 句间连词。主要用于连结分句。如：不但……而且、或者……或者、与其……不如、虽然……但是、因为……所以、只要……就、因此、那么、以至、不论、只有、只要、即使、以免、但是、然而。有的也可以连结句子或句群。如：然而、因此、那么、但是。

4. 助词。助词附着在词语或句子上边，表示一定的附加意义。助词大都念轻声。如：的、地、了、过、吗、啊、呢。

助词突出的语法特点有两个：

(1) 附着于词语或句子，表示某种附加意义。如：“我急忙唤回我的猎狗，带着它走开了。”其中的“的”附着于“我”后边，表示“我”与“猎狗”之间是定语和中心语的修饰关系；“着”附着于“带”后边，表示动作的持续；“了”既是附着在“走开”后边，又是附着在句子末尾，既表示动作完成，又表示